

港江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财政厅 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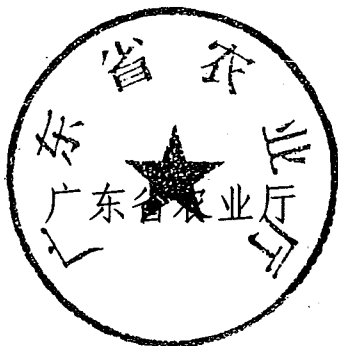
粤农计〔2013〕94号

关于印发 2013 年广东省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农业局、财政局：

为做好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专项资金的项目申报工作，省农业厅、省财政厅联合制定了 2013 年广东省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申报指南，请按相关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申报工作。

附件：2013 年广东省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申报指南



2013年广东省省级现代农业 示范区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名称

广东省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二、项目总目标

从2013年开始，用三年的时间，在全省范围内打造8个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在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率先实施“十大工程”和构建“五大体系”，探索从政府层面推进现代农业建设的经验，使之成为全省区域现代农业的样板区、先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的展示区、农业功能拓展的先行区、新型农民的培训基地、农村改革的试验区，全面推动我省农业农村的改革与发展。

三、项目建设原则

（一）坚持示范引领。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必须突出区域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的发展，使之成为引领区域现代农业建设的发展极和增长点，确保可看、可学、可推广，杜绝“形象工程”。

（二）坚持保护耕地。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必须严格保护耕地，不得改变土地性质和用途，严禁各种圈地和滥占耕地行为。

（三）坚持突出特色。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必须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在优先发展粮食、畜牧、水产等主要农产品的基础上，大力发展具有区域特色的优势产业，加速推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杜绝形式主义、千篇一律。

(四) 坚持多元主体。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 必须坚持机制创新, 大力提倡新型经营主体和科研推广机构等生产经营单位参与示范区建设, 按照产业化的组织形式, 开展多渠道、多形式的联合与合作, 结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共同体, 努力形成多方参与、共同推进的良好格局。

(五) 坚持市场导向。按照经济发展规律, 大力发展有广东特色、市场前景广阔、对农民增收显著的农业产业, 政府搭台推动, 经营主体唱戏, 各方面参与, 按市场经济规律经营和管理。

四、项目资金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由省农业厅、省财政厅联合组织专家进行区域竞争性分配, 建设 8 个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每个示范区每年补助 3000 万元 (珠三角核心区的示范区 1500 万元), 项目资金由示范区统筹安排使用。资金主要用于核心区基础设施特别是公共基础设施和社会服务体系建设; 农业机械化等设施农业建设; 农业良种引进繁育和示范推广, 农业高新、生物技术的引进和转化应用; 优质特色农产品生产经营, 农产品精深加工, 农产品流通和贸易; 农民科技培训, 培育现代农业经营主体; 休闲观光农业; 开展新农村建设, 名村名镇、幸福村居创建和农业农村改革等等。

省农业厅、省财政厅每年对示范区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合格后延续安排, 建设期 3 年。

五、绩效目标

(一) 园区建设示范。根据各地的农业资源禀赋和区域产

业优势，每一个示范区都要规划核心区、功能区、幅射区，至少建设1个核心区、若干个不同产业、各具特色的功能区和全区域范围的辐射带动区域。

（二）标准农田示范。围绕当地种植业主导产业，结合高标准农田基本建设规划，整村整区域推进现代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建设田间排灌渠道工程、田间机械作业路网工程、项目区内必要的小陂头建设与维修、小型配套引水渠工程、田块平整及规格化工程。

（三）农业装备示范。创新农机社会化服务形式，推进农业机械化，重点推进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大宗、优势农产品生产和加工的关键环节机械化，使畜牧、水产规模健康养殖机械化、设施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机械化水平有明显提高。珠三角地区的现代农业示范区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85%以上；东西两翼现代农业示范区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75%以上；粤北山区现代农业示范区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65%以上。重点突破水稻育插秧机械化和稻谷烘干机械化两个薄弱环节。3年内每个示范区建立30个整村推进的机械化育插秧示范村，新增插秧机100台以上，建立工厂化育秧中心1-2个，机插率达到30%以上，建设稻谷烘干中心2-3个。

（四）生态农田示范。加强耕地质量建设，不断提高地力水平，增施有机肥、改良土壤，应用测土配方施肥、肥水灌溉一体化等先进适用技术。经过3年的实施，项目区耕地地力平均提高

0.5 个等级（即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高 50 公斤/亩），节约肥料 10-20%，配方肥施用实现示范区全覆盖，加快秸秆等有机肥资源转化利用。大力推进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50%以上，产地检疫率和重大疫情处置率达到 80%以上，减少化肥农药使用 30%以上。大力推进秸秆还田，减少农业面源污染，改善农田生态环境。

（五）健康环保养殖示范。示范区内大型养殖场沼气项目全覆盖，大力推进生态循环健康养殖技术，不断探索健康养殖新模式。加大传统特色种畜禽的保护和开发力度。大力推进优质特色高效畜牧产业发展。加强示范区动物防疫体系及无害化处理设施设备建设，每个示范区建设一个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所（含乡镇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防控中心，配置必要的人员、办公场所、设备和检验仪器。

（六）安全体系示范。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县（市、区）、乡镇设置专门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机构，落实编制、人员和经费，配套相应的检验检测设备；农产品经营 100%实行农业标准服务性生产，100%建立农产品生产记录制度，100%开展农产品自检，销售农产品 100%附加标识，农产品检验合格率达 96%以上，基本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加大“菜篮子”基地建设，3 年内每个现代农业示范区建立 10 个以上“菜篮子”基地、20 个农业生产监测工作站、1 个农产品加工物流中心。

（七）休闲农业示范。主要突出岭南农业和山水特色，引入

文化、创意、旅游元素，积极拓展农业的生态保护、休闲观光、文化传承等新型功能，开拓农业的多样功能，打造成为具有岭南特色的休闲农业示范园区。

（八）科技体系示范。建设新品种、新技术和技术集成的试验、展示基地。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人员配备和服务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农业公共服务能力。成立农业科技推广专家组，为示范区农业提供产前产中产后的科技服务。开展农民科技培训，提升农民综合素质，扶持发展各类专业化服务组织，推进病虫害统防统治、良种统供、肥料统配统施以及机械化作业，大力提升农业科技的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水平。充分发挥示范区的技术集成、设施装备先进、组织管理高效的优势，使其成为农民及市场主体的实训基地。农业科技贡献率比 2012 年提高 5 个百分点，农业良种良法覆盖率达 97% 以上。

（九）培育主体示范。着力培育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农机）合作社和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示范区合作社统一销售农产品总量（额）占全区的 60% 以上；实行产销对接的合作社占全区的 70% 以上；合作社到城市社区开设直销店（点）的数量和销售量（额）处于全省领先水平。示范区合作社成员普遍比生产经营同类农产品农民增收 25% 以上。

（十）农村改革和新农村建设示范。加快农村土地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力争示范区用三年时间全面完成农村土地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加快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平台建设，稳步

推进农村土地向现代农业经营主体流转，实现适度规模经营。结合名村、示范村建设，积极开展“一事一议”示范创建活动，加快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不断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建设一批美丽乡村。加快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交易平台建设。凡达到一定数额或涉及重大利益的农村集体资产全部纳入交易平台管理。

六、示范区遴选

按照我省区域划分和特点，同时考虑示范区在粤东西南北均衡布局，实行区域内竞争性分配。广州、珠海、佛山、东莞、中山竞争2个名额；汕头、梅州、潮州、揭阳竞争2个名额；阳江、湛江、茂名、云浮竞争2个名额；惠州、汕尾、肇庆、清远竞争2个名额。各地级以上市限报1个示范区（省财政直管县不单独安排申报名额，在所在市统筹考虑）。

韶关市、河源市、江门市已有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江门市的开平市、河源市的灯塔盆地、韶关市的仁化县）列入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财政扶持范围，辖内其他县（市、区）不再参与本次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申报。

七、申报条件和程序

（一）申报条件。

1. 政府高度重视。政府高度重视现代农业的发展，组织编制了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十二五”规划或现代农业发展规划。市、县两级政府承诺安排配套资金支持示范区建设。

2. 规划编制科学。示范区建设规划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和农业

发展规划要求，布局合理，特色突出，形式创新，资源条件和生态环境具有代表性。

3. 主导产业清晰。具有较好的产业发展基础，农业资源比较丰富，农业产业结构布局合理，特色主导产业优势明显，生产、加工、流通、服务等产业链初步形成。

4. 质量安全监管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较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健全，监管力量和技术支撑力量较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开展形成制度化，农业标准化生产覆盖率较高，没有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5. 科技支撑有力。农业管理体制较完善，农业管理与技术推广机构健全，技术力量较强，与科研院校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机制，科技队伍具有较强的创新服务能力。

6. 基础设施较好。具有较强的农业物质技术装备基础，农业机械化水平较高，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条件较好。基地核心区面积连片2000亩以上，且土地使用权15年以上。

7. 发展主体较强。农业龙头企业规模较大、实力较强，农民合作社发展较快，种养大户数量较多。

8. 区位优势明显。项目县为所在地级以上市现代农业发展的先行区，其建设与发展对所在地级以上市乃至周边区域现代农业发展具有良好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二）申报程序。

1. 项目以县（市、区）为单位申报，由县（市、区）人民政府提出申请，逐级申报（中山、东莞以市为单位申报）。

2.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部门会同级财政部门共同择优推荐1个示范区申报，加具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审核同意意见（同时附上配套资金承诺函），报送省农业厅和省财政厅。

3. 省农业厅和省财政厅联合组织专家开展竞争性评审，确定示范区名单。

4. 承担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领导与省农业厅签订责任合同书，承诺在创建期间完成实施方案中的任务内容。

八、申报材料要求

（一）项目申报材料包括：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的正式申请件，地级以上市农业、财政部门联合上报的正式请示件，加具地级以上市政府审核同意意见、项目申报书、可行性报告及相关附件。

1. 地级以上市农业局、财政局联合上报的项目申报文件、加具地级以上市政府审核同意意见。

2. 项目申报书（装订成册）包括：

（1）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上报市农业局、财政局的文件；

（2）项目申报书；

（3）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 须报送的附件 (1. 2013-2015 年示范区建设总体规划; 2. 2013 年实施方案; 3. 配套资金承诺函和证明文件; 4. 核心区建设需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证明或租赁协议复印件; 5. 其他附件)。

(二) 申报材料使用 A4 纸打印, 按地级以上市农业、财政部门联合上报的正式请示件, 加具地级以上市政府审核同意意见;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上报市农业局、财政局的文件; 项目申报书;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附件目录及相关附件的顺序要求装订成册, 不得使用文件夹装订。

(三) 各专项资金的申报材料一式九份按《指南》规定的格式以“*农计”字上报。各地级以上市农业、财政部门审核后报省农业厅农业投资项目中心(广州市先烈东路 135 号二号办公楼 11 楼)和省财政厅农业处。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到 nytfzjhc@163.com、gdntzx@126.com、huangnam@163.com (电子文件以截止日收到的为准, 书面材料以邮戳时间为准)。

(四) 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3 年 12 月 8 日, 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 广东省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申报书

附件：

广东省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 XX县(市、区)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申报部门 (县级政府盖章)

申报文号

申报日期

审核部门 (地级以上市政府盖章)

审核日期

填表说明

1. 项目申报单位为县（市、区）人民政府，地级以上市农业部门、财政部门共同推荐，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审核，必须对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可行性和合法性负责。
2. 评审机构及评审成员对评审结果负责。

一、基本信息

类别	指 标	计量 单位	备 注
项目县基 本情况	1、国土面积（2012年）	平方 公里	
	2、耕地面积（2012年）	公顷	
	3、农村居民人数（2012年）	人	
	4、自然村个数（2012年）	个	
	5、从事第一产业生产人数（2012年）	人	
	6、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	---
	2011年	万元	
	2012年	万元	
	7、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	---
	2011年	万元	
	2012年	万元	
	8、粮食产量	---	---
	2011年	吨	
	2012年	吨	
	9、蔬菜产量	---	---
	2011年	吨	
	2012年	吨	
	10、水果产量	---	---
	2011年	吨	
	2012年	吨	
	11、肉类产量	---	---
	2011年	吨	
	2012年	吨	
	12、水产品产量	---	---
2011年	吨		
2012年	吨		

13、农民人均纯收入	---	---
2011年	元	
2012年	元	
14、无公害农产品（2012年）	个	
15、绿色食品（2012年）	个	
16、有机农产品（2012年）	个	
17、地理标志农产品（2012年）	个	
18、规模化畜禽养殖率（2012年）	%	
19、国家龙头企业（2012年）	个	
20、省级龙头企业（2012年）	个	
21、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2012年）	%	
22、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2012年）	%	
23、规模化生产连片面积（30亩以上）	亩	
24、已建成标准农田面积	亩	
25、农产品质量自检率	%	
26、农产品质量可追溯率	%	
27、农业标准化生产覆盖率	%	
28、农产品生产记录覆盖率	%	
29、农产品质量检测合格率	%	
30、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31、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	

二、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发展规划概况

【填写说明】

简要说明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规划情况，包括：总体思路、规划目标、技术路线、建设重点、投资估算、保障措施等

三、2013-2015 年建设方案摘要

项 目 概 况	<p>【填写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地理位置、自然与经济社会概况;2. 发展现状及建设条件分析;3. 总目标及年度目标。
------------------	--

【填写说明】

1. 发展思路和主导产业选择
2. 布局思路和区域功能定位

项
目
建
设
具
体
方
案

【填写说明】

1. 主要建设内容。
2. 2013年具体建设方案

资金来源	金 额 (万元)				备注		
	小计	2013	2014	2015			
一、申请财政补助							
1. 省级财政							
二、地市配套							
三、县区配套							
四、其他投入 (指社会捐赠或其他 渠道投资)							
合 计							
项目资金概算							
序号	建设 内容	规模 (数量)	单位	投资 (万元)			资金用途说明
				小 计	省 级 财 政	市 县 配 套	
一							
1							
2							
二							
1							

资
金
筹
措
与
使
用
方
案

项
目
运
行
管
理
机
制

【填写说明】

1. 将采取的运行管理方式;
2. 预算资金管理情况;
3. 其它保障项目持久发挥的措施。

【填写说明】

1. 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
3. 生态效益。

预
期
效
益

广东省农业厅办公室

2013年11月25日印发
